

公司代码：600582

公司简称：天地科技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一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天地科技	60058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范建	侯立宁
电话	010-84262803	010-84262851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青年沟东路5号煤炭大厦9层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青年沟东路5号煤炭大厦15层
电子信箱	fanjian@tdtec.com	houlining@tdtec.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8,209,747,685.81	37,392,133,415.75	2.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122,896,367.04	15,745,974,486.19	2.39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0,116,820.78	-560,229,111.89	
营业收入	9,128,095,077.73	7,754,248,359.69	17.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554,465,575.80	475,334,217.34	16.65

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5,782,449.71	452,313,294.28	18.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6	3.12	增加0.3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4	0.115	16.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4	0.115	16.52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3,82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煤炭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5.54	2,298,757,109	0	无	0
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74	361,712,669	0	无	0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99	206,515,586	0	无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77	32,020,456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0.53	21,902,827	0	无	0
兖矿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2	21,458,362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博时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1	20,903,418	0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8	20,049,097	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其他	0.47	19,625,654	0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华夏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7	15,267,04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煤炭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和兖矿集团有限公司同为本公司发起人股东；中国煤炭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国新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国务院国资委；其他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未知。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6天地01	136644	2016-08-23	2021-08-22	10	4.68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资产负债率	44.00	44.28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3.71	13.31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牢固树立和践行新发展理念,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紧紧抓住当前煤炭行业经济发展大势,积极转变思想,广大干部职工攻坚克难,锐意进取,较好完成了各项工作。

(1) 经济运行稳健,收入利润稳定增长

公司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大力开拓市场,加强组织协调,夯实经济运行基础,实现了收入和利润同比增长,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继续大幅改善,经济运行持续稳健。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1.3亿元,同比增长17.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5亿元,同比增长16.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4亿元,同

比增长 18.5%；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6.9 亿元，去年同期为-5.6 亿元。上半年公司实现基本每股收益 0.134 元。

（2）引领客户需求，大力开拓市场

公司加快推进建设一体化营销模式，充分发挥公司综合优势，抓住智慧矿山建设、冲击地压防治、煤矿安全监测监控系统升级等有利时机，紧盯煤炭重点目标市场和高端客户需求，巩固传统市场，积极开辟生态环境治理修复等新兴市场。今年上半年，天地奔牛、上海煤科、山西煤机、西安研究院、重庆研究院等单位新签合同金额均超过 10 亿元，天地奔牛新签合同金额超过 17 亿元；公司承担的山东省采煤沉陷区生态环境修复综合治理项目进展顺利，相关技术及服务后续有望应用在国内露天煤矿矿区治理方面；公司研发的钾盐矿用梭车成功进入国际市场，提升了公司在该领域的影响力。

（3）持续科技创新，推动行业技术进步

公司坚决贯彻习近平新发展理念，以科技创新为核心，深化科技创新改革，切实增强科技创新能力，广大科技人员埋头苦干，聚焦核心技术和前沿技术，推出一批关键技术和重大装备取得突破，引领我国煤矿智能无人化发展的实力显著增强。上半年，公司承担的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煤矿智能开采安全技术与装备研发”、“煤矿深部开采煤岩动力灾害防控技术研究”、“矿井突水水源快速判识与水灾防控关键技术研发”等项目顺利通过科技部中期检查；公司研发成功世界首台最大采高最大装机功率采煤机“MG1100/3050-WD 型采煤机”攻克了超大采高采煤机大尺寸轻量化高强度壳体、智能安全保护与控制、全过程自动化采煤等技术难题，具有故障诊断、智能记忆截割、语音操控等功能，实现 9m 特厚煤层一次采全高智能化开采，满足年产 1500 万吨以上工作面的生产需要；“ZDY12000LD 定向钻机”在保德煤矿又创造了顺煤层超长定向钻孔 2570m 的世界纪录，该型号定向钻机可应用于大直径瓦斯抽采定向钻孔施工、井下探放水、地质构造和煤层厚度探测等高精度定向长钻孔施工；“高水基高压大流量柱塞泵及液压阀”已在十余家大型煤炭企业应用，“井下巡检机器人”等智能控制产品正在进行工业性试验。

（4）多措并举，夯实高质量发展基础

公司坚持以目标为导向，全面深化改革，持续进行管理提升，紧盯目标责任，狠抓降本增效，有关工作取得积极成效，初步构建起经济稳健运行和高质量发展的保障体系。在全面预算管理方面，预算管理横向全面展开，纵向全级次推进，按照业务板块确定了天地奔牛、常州研究院、西安研究院、王坡煤矿等 4 家单位作为全面预算管理重点实施单位，管控效果逐渐显现；在精益管理方面，全力打造精益产线、精益车间、精益工厂，重庆研究院通过实施精益管理，生产效率提高 30%，制造周期缩短 33%；在应收账款管理方面，公司压实管控责任主体，着力完善管控长效机制，持续加大催收力度，截止 6 月底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12.7 亿元，虽较年初有所增长，但增幅低于营业收入的增长，对长账龄应收账款将运用法律手段加强清收。此外，各单位持续强化成本管控，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大力压缩非生产性支出，实行资金集中管理和集中采购、持续推进处僵治困、企业压减和加快剥离企业办社会职能，进一步突出主业竞争力。

（5）强化安全环保责任，安全生产形势总体稳定

上半年，公司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强化政治自觉和责任担当，以更高的标准、更严的要求、更实的措施全力抓好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工作，切实履行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责任，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形势总体比较稳定。公司所属煤矿生产企业以及煤矿生产运营项目、洗煤厂运营项目全面排查安全隐患，通过当地煤矿安全监管部门的验收，各单位有效措施切实提高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水平。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执行财政部规定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如下：

（1）新金融工具准则

2017年3月31日，财政部发布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5月2日，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开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并按新准则编制财务报表。本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未对公司2018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公司2018年度财务指标不产生影响。

（2）财务报表格式调整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2019年半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根据通知要求，编制2019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对财务报表部分项目进行列报调整，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作相应调整。公司按照财会〔2019〕6号要求编制财务报表，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项目填列口径产生影响，对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财务指标不产生影响。

（3）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019年5月9日，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要求企业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本准则自2019年6月10日起施行。

公司执行本准则，对公司2018年度财务指标不产生影响。

（4）债务重组

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要求企业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本准则自2019年6月17日起施行。

公司执行本准则，对公司2018年度财务指标不产生影响。

以上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08号、026号）。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